



盡情閃耀的青春歲月

撰文—何明修

攝影—莊媛晰

《自由之夏》*Freedom Summer*
道格·麥亞當 (Doug McAdam) 著·黃克先譯
群學出版
2011年3月

作者簡介

何明修

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，研究領域包括社會運動、環境社會學、勞動社會學。出版著作包括《社會運動概論》、《綠色民主：台灣環境運動的研究》、《四海仗義：曾茂興的工運傳奇》。電子郵件為mingshoho@gmail.com。

試圖與公眾對話的社會科學家經常面臨痛苦的兩難：一方面，儘管他們研究的議題是取材於現實的社會，但在既有的學術規範下，研究結論往往是過於專精、狹窄的，而無法回應公眾的知識需要；另一方面，如果特意迎合學院以外的讀者，則容易流為追逐時尚流行的時事評論，喪失了社會科學可能具有的反省與批判的精神。作為一本公眾社會科學的著作，《自由之夏》成功地避免冷僻與膚淺的雙重危險。麥亞當教授採用創新的研究途徑（傳記研究法），廣泛的資料收集（各種歷史檔案與橫跨美國的深度訪談），重建發生於1964年的自由之夏運動的風貌。

那曾經是希望的歲月

在自由之夏運動中，一千多位青年志工來到美國種族隔離最嚴重的密西西比州，幫助受迫害的黑人進行選民登記。這一群志工主要是來自北方、就讀菁英大學的大學生，而且大部分是白人。在那個驚濤駭浪的夏天裡，這群充滿理想主義的志工面臨了各種的暴力威脅，3K黨暴徒用來福槍殺害他們，用汽油彈毀壞他們的工作站。其中James Chaney, Andrew Goodman, Michael Schwerner三位志工的失蹤與謀殺，引發了全國的關注（一直到2005年，兇手Edgar Ray Killen才正式被定罪）。自由之夏是民權運動的一個重要插曲，讓更多美國人看到種族壓迫的事實，隔年詹森總統才簽署了投票權法案，在形式上禁止種種剝奪黑人投票權的規定。

在美國的文化集體記憶中，自由之夏，連同1963年金恩博士所領導的「向華府進軍」、1968年學生包圍民主黨代表大會、1969年的Woodstock音樂會，標誌著那個充滿活力的60年代。曾走過那個時

期，後來成為哥倫比亞大學的教授Todd Gitlin曾指出，美國的60年代是由「希望的歲月」（years of hope）開始，各種基於理想主義情操的社會參與紛紛出現；但是不幸地，那個年代卻是由保守勢力反撲、運動者感到挫敗，甚至走上激進暴力路線的「憤怒之日」（days of rage）結束。當自由之夏的志工勇敢地走入南方鄉村時，那正是理想與希望最高漲的時候，他們相信積習以久的種族壓迫可以被改變。只是他們沒有料想到，在南方的這個夏天，他們徹底改變了美國後來的社會運動、文化生活，甚至是個人的生命傳記。

在保守年代為歷史翻案

《自由之夏》原先是出版於1988年。到了那時，60年代的理想與希望已經煙消雲散了，70年代的犬儒風氣與道德冷漠也成了過去，當紅的是自我安逸的保守主義，曾咒罵蘇聯是邪惡帝國的雷根總統成了那個時代的代表性人物。從世故的80年代來看，二十年前的新左派運動是一筆巨大的歷史錯誤，充滿了年少輕狂的無知與幼稚。憤怒青年沒有改變了美國社會，而是美國社會馴化了他們。在二十年後，60年代的運動明星Jerry Rubin搖身一變，成為股票交易員，而Eldridge Cleaver則從事成衣業買賣，以往的激進主義成為毫不掩飾的資本主義。昔日的革命青年如今一一成為重視家庭與事業的中年人，嘲笑傳統的嬉皮也被拜金主義的雅痞所取代。很顯然，「浪子回頭」的故事相當符合主流社會的敘事法則，有什麼比背教者的親身見證更能證明某一種教義的謬誤？

這是80年代美國公眾對於二十年前社會運動的解讀，也是麥亞當想要挑戰的觀點。在某個意義下，《自由之夏》是一





部歷史翻案之作，在保守派當道的年代，重新找回激進主義的真實風貌。

理想旗幟下的現實

理想主義的怒火在60年代興起，是其特定的歷史條件。在第一章中，麥亞當指出，戰後嬰兒潮世代是成長於繁榮的戰後資本主義，他們所經歷的物質生活是不斷地改善，也因此產生了樂觀進取的世界觀。他們不擔心未來的生計問題，也認為自己有能力改變社會，這是促使他們大規模參與社會運動的重要原因。但是並不是同一個世代的成員，都有形成相同的參與社運之意願。參與自由之夏的志工多半是來自於富裕的北方、成長於中上階級的家庭，而且是就讀菁英大學的學生。他們不見得信服特定的意識形態，但是他們通常都在事先就參加過其他性質的團體。麥亞當將這些影響因素稱為生命史上的可及性（biographical availability），這意味著，要能夠投入集體性的利他行動，也是要先享有一些特定的物質基礎（第二章）。很顯然，就算再怎樣深信族群平等的價值，一位需要暑假打工賺取生活費的貧困學生，就是不可能投身於自由之夏。

自由之夏的運動參與是非常極端的集體經驗，崇高的理想主義遇到鄉村的赤貧、醜陋的種族壓迫與一觸即發的暴力。志工之間形成了一種生死與共的「摯愛的社群」（beloved community），主流社會視為禁忌的跨種族性愛，也成為這一群志工視為理所當然的生活方式。但是「摯愛的社群」內有其不滿，儘管運動是為了打破膚色的界限，種族差異仍使志工之間形成幽微的心理芥蒂；此外，運動也複製既有性別分工，女性被安排處理內部的瑣碎

事務（第三章）。自由之夏沒有立即改善南方黑人的處境，他們的政治權利仍是被剝奪的，民權運動後來進入了更激進化的階段，採取黑人權力（Black Power）的訴求。即便如此，麥亞當在第四章指出，自由之夏志工所實驗的團體生活、直接的言談方式、隨興的穿著風格、跨種族的交往等，深刻地影響了後來的美國主流文化。此外，也由於這群志工的優勢家庭背景，他們在南方的遭遇也被家鄉的社區報紙廣泛報導，讓更多美國中產階級見識到赤裸裸的種族主義。

南方經驗持續延伸

暑假結束，這群志工回到學校，他們也將在南方所學到的經驗運用到更廣的運動領域。在後續的學生運動與反戰運動中，自由之愛的非暴力抗爭都是被奉行的原則。女性志工親身經歷了運動中的不公平待遇，更強化了他們的性別意識，在後來的婦女運動中，常見的「意識覺醒」（consciousness raising）策略，也源自於當時的組訓經驗（第五章）。隨著70年代的到來，社運的風潮逐漸退去，但是麥亞當強調，大部分的自由之夏志工仍不改其志，繼續投入新浮現的環境、反核、社區等運動。日益保守化的社會讓他們感受到挫折與邊緣化，這一群參與者後來的工作與婚姻比較不穩定，儘管付出了這些代價，但是他們堅持在年輕時做的價值抉擇，持續尋找生命的意識（第六章）。

《自由之夏》用淺顯易懂的敘事，記錄了那一段盡情閃耀的春青歲月。很少社會科學的作品可以這樣直接碰觸一個公眾關切的議題，卻又立基於紮實的研究方法，值得向更廣大的讀者群推薦。

借他山之石反思台灣學運

在中文版序言中，王甫昌教授提到《自由之夏》對於台灣讀者的啓示，尤其是我們如何看待以往的學生運動，包括70年代的保釣與1990年的三月學運。麥亞當提供了一個很好的範例，如果我們要正確評估某項社會運動的後果，應該要更廣泛地了解參與者的生命故事，而不是只聚焦於少數政界與學界的秀異分子。

在晚近以來，三月學運的歷史定位一直是倍受爭議的。一些前學運成員選擇進入了政界，隨著民進黨的成長，他們也掌握了政治職位與權力。無論是有意或無意的，這些政治人物儼然成爲了學運世代的代言人，至少有些媒體是如此看待的。如此一來，特定人士的失格就會被放大看待，彷彿是整個學運世代所需要共同背負的歷史共業。去年正好是三月學運的二十週年，由一群前學運成員編輯出版的《秩序繽紛的年代》提供一個較全面性的審視。這一本書強調，學運所追求的改革精神並沒有消失，而是在各個社區團體、社區大學、工會、社運組織、紀錄片創作等領域遍地開花。

或許，最有資格評判三月學運的歷史意義，並不是那一群前學運成員，而是新浮現的世代。2008年11月，爲了抗議陳雲林來訪時的警方執法不當，全台的大學生興起一波抗爭風潮。當他們共同決定將這場運動稱爲「野草莓」時，即是有意識地呼應了十八年前的「野百合」，接續起那段未完成的志業。在野草莓學運之後，許多參與者投入了反國光石化、反中科、反圈地、大學生權利等運動，而這也將會是另一段值得記錄的盡情閃耀之青春。◆

